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函豫
電話：03-8462860#253
電子信箱：te606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0156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。(376550000A_114001565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體育署「112-114年度
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總計畫」子計畫二之「2025年躍動
莪行適應體育徵文競賽」簡章1份，敬請轉知相關人員，
並鼓勵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1月15日臺中大學特字第
114206011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徵文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
(二)參賽組別：

1、國小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小四至六年級生。

2、國中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中七至九年級生。

3、普特融合紀實組：參賽對象為具有師資培育資格之在
學生(含師資生、教程生)、全國公私立各級學校老師
(包含實習、代理及代課教師)。

4、不限資格組：不限參加資格，非屬以上類別者。

(三)徵文主題：

114/01/20



1、國小組及國中組—以下列3個主題意象擇一撰寫，題目自訂：

(1)我和我的特殊需求同學一起上體育課。

(2)我是特殊需求生，我和大家一起上體育課。

(3)我是特殊需求生，我所想像的體育課。

2、普特融合紀實組：以「校園中的適應體育」為主題，題目自訂。

3、不限資格組：以「適應體育」為主題，文章中的主角須為在學階段的學生，題目自訂。

(四)各類組獎勵辦法：

1、首獎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2、優勝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3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5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00元。

4、獲獎者之指導教師頒發獎狀1紙。

三、本案如有相關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承辦單位專任助理魏文亮先生(電話：04-2218-3685，電子信箱：ntcuape@mail.ntcu.edu.tw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：

